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
育局）

承辦人：課程督學 閔郁晴

電話：04-22289111#54108

電子郵件：mingus5898@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西屯區西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高字第11400348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040000E_1140034849_ATTACH1.odt)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轉型正義資
源中心辦理114年度全國教師培力課程「519白色恐怖記憶
日與轉型正義教育」研習計畫案，請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參
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4年4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36295號函
辦理。

二、為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對臺灣政治受難事件之了解，藉
以推動相關轉型正義教育，請鼓勵所屬教師及相關業務承
辦人參與旨揭計畫課程。

三、旨揭研習資訊摘要如下：

（一）活動時間：1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
時。

（二）活動地點：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2樓203多功能室（高雄
市鹽埕區中正四路272號）。

（三）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4年5月2日（星期五）截止。

教 收文：114/04/25



1140002246

有附件

(四)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3j17aXjmCXuHwJuEA>（請注意大小寫）。

(五)參加對象：

-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
- 2、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轉型正義相關業務承辦人員。
- 3、限額30名，額滿為止，符合下列資格者優先錄取：
 - (1)曾參與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跳躍吧！時間旅人》校園策展計畫之策展學校教師。
 - (2)曾申請國教署補助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之學校教師。
 - (3)曾參與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全國教師培力課程之人員。
 - (4)各學科中心、群科中心、資源中心之種子教師。

四、檢附旨揭活動計畫1份，請參與人員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出席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高中職教育科

